

四川省教育厅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年全省教育系统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主管部门，各普通高校：

根据《四川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（川食安办〔2022〕7号）要求，结合教育系统实际，现就开展2022年全省教育系统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共创食安新发展 共享美好新生活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2年9月6日至9月15日

三、宣传重点

（一）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，围绕宣传周主题，突出宣传食品安全人人有责、共治共享的理念。

（二）深入宣传各地各校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

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》《四川省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措施清单》情况，展示各地各校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维护校园食品安全方面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效。

（三）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，普及食品安全科学知识，引导师生和干部职工自觉遵法守法，提高维权能力和科学素养，营造浓厚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开展教育系统主题日活动

1.活动时间：9月8日。

2.活动内容：围绕“共创食安新发展 共享美好新生活”主题，认真宣传贯彻《食品安全法》《四川省中小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办法》《四川省高等学校学生食堂管理办法》《四川省学校食品生产经营者信用管理办法》，总结《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《学校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方案（2020—2022年）》贯彻落实情况，组织开展2022年“师生健康 中国健康”主题健康教育活动以及“食品安全进校园”“光盘行动”“食堂开放日”等活动，指导各地各校邀请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专家开展寓教于学、寓教于乐的校园食品安全健康教育活动，加强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和“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”宣传教育，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。

（二）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大赛

积极参与四川省首届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大赛，加强食品安全科普宣传作品创作，普及食品安全相关知识，促进师生和干部职工建立科学的食品消费理念和食品安全观念，提升食品安全意识和预防、应对风险的能力。

（三）开展食品安全专题培训

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题培训，加强对学校校长（特别是新任校长）、分管校长、食品安全管理员、食堂负责人进行线上线下培训，切实提高队伍素质和能力水平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细致周密部署

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，在属地食品安全办的组织协调下，强化工作领导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加强人员和经费保障，确保活动顺利进行并形成规模声势。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部署消防、交通、防踩踏等安全防护措施，严格排查，消除隐患，落实应急预案，严防事故发生。

（二）注重活动实效，严肃工作作风

各地各校要充分发挥电视、广播、报纸、宣传栏、黑板报、电子屏等传统媒体的优势，积极运用网络、微信、微博等新兴媒体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开展贴近师生、形式灵活多样、效果明显突出的宣传教育活动。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禁铺张浪费、大

讲排场和形式主义。

（三）及时总结成效，加强信息报送

各地和各高校要做好宣传周活动的成效和经验总结，于9月19日前将总结报告（附宣传活动照片）报教育厅基建后勤中心。报送方式：使用单位后勤用户名登录四川学校后勤 OA 系统（<https://oa.scyxhq.com>）在报表填报栏中报送。联系人：冉光军，电话：028-86661534。OA 系统联系人：张荣，电话：028-86657907。

